

使用應用程式的網約車司機及送遞員最低就業標準與保障概覽

自 2024 年 9 月 3 日起，新規例為使用應用程式的網約車司機及送遞員提供以下最低就業標準及保障。

最低就業標準

根據新規例，「實際工作時間」(engaged time) 是指從工作者接受派單時開始，至完成該項工作時結束。此定義不包括完成工作後至接受下一份訂單前的等候時間。

最低工資

- 實際工作時間的最低工資為每小時 21.89 元，約相等於卑詩省一般最低工資 (現時為每小時 18.25 元) 的 120%
- 如工作者在某一薪酬期 (pay period) 內的收入，未達其所有執行工作時間應獲得的最低工資金額，平台公司必須補足差額
- 小費不會計入最低工資的計算範圍
- 與卑詩省其他最低工資安排一樣，此最低工資標準將按通脹率每年調整一次。下一次自動調整為 2027 年 6 月

工作開支補貼

- 法例規定，工作者在實際工作時間內使用私人車輛工作所產生的費用，必須獲得補貼
 - 網約車工作：每公里至少 45 仙
 - 送遞工作：每公里至少 35 仙。補貼適用於單車、電動滑板車及車輛
 - 網約車的補貼標準較高，原因是法例規定網約車司機所使用的車輛車齡不得超過 10 年；而送遞員則可使用任何車齡的車輛
 - 車輛開支補貼與最低工資分開計算

小費保障

- 小費必須全數給予工作者
- 平台公司不得扣留小費，亦不得從小費中扣除任何款項

薪酬及目的地資訊透明度

- 平台公司向工作者派單時，必須讓工作者看到完成該項工作的預計總收入，包括工資及

里程開支補貼，但不包括小費

- 平台公司必須在每個薪酬期向工作者提供薪資結算單
- 平台公司在派單時，必須向工作者提供所有乘客上車/取貨及送達地點的資訊 (顯示位置與實際地點相差不超過 300 米)

暫停與終止帳戶

- 平台公司必須以書面形式通知工作者，說明暫時停用或永久停用其帳戶的原因
 - 對於暫時停用，在許多情況下，平台公司必須在 14 天內恢復工作者的帳戶，或正式終止其帳戶
- 若平台公司擬永久終止工作者資格，除非有正當理由 (just cause)，否則必須提供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年資提供終止補償

《就業標準法》(Employment Standards Act) 中不適用於使用應用程式工作者的規定

- 工作時間與加班 (包括僱員最長工作時數、休息時間及加班工資等規則)
- 法定假日 (包括在法定假日工作的額外薪資)
- 有薪假期 (包括病假及接種新冠疫苗等相關有薪假期權益)
- 年假 (包括年假時間及年假薪酬權益)

有關這類工作者最低就業標準的更多資訊：

<https://www2.gov.bc.ca/gov/content/employment-business/employment-standards-advice/employment-standards/forms-resources/igm>

工傷賠償保障

- 卑詩勞工安全局 (WorkSafeBC) 提供的工傷賠償保障適用於網約車司機及送遞員
- 工作者如在提供網約車或送遞服務期間受傷，可申請工傷賠償福利
- 平台公司有責任：
 - 向卑詩勞工安全局註冊工傷賠償保障並繳付保費
 - 遵守職業健康及安全規定，保障工作者安全
 - 匯報工傷事故及職業疾病個案
 - 調查重大事故

有關使用應用程式的網約車司機及送遞員工傷賠償保障的更多資訊：

<https://www.worksafebc.com/zh-hant/about-us/news-events/campaigns/online-platform>